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马红菊女士的通知，获悉其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购回交易），对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购回交易。

2014 年 4 月 28 日，马红菊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2,700,000 股高管锁定股与华泰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4 月 2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5 年 4 月 27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

2015 年 5 月 8 日，马红菊女士与华泰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延期购回），将上述股份中的 5,700,000 股高管锁定股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4 月 28 日，购回交易日由 2015 年 4 月 27 日延期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办理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及延期购回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2016 年 1 月 21 日，马红菊女士与华泰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购回交易），对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 5,700,000 股高管锁定股进行了购回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4 月 28 日，原到期日为 2016 年 4 月 26 日，实际购回日为 2016 年 1 月 21 日。

截止本公告日，马红菊女士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26,173,97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34%，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 7,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6.7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0%。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三日